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诚股份”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9 日至本公告日，累计收到各类政府补助 7,183,148.81 元，占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1.54%，均与收益相关。

具体如下表（补助金额单笔 5 万元及 5 万元以下合并计入“零星补助”）：

（一）2017 年 9 月至 12 月

补助原因	收到时间	金额（元）	补助依据
应届毕业生社保补贴	2017 年 9 月	73,300.68	根据“厦人社（2013）126 号”文件
湖里区科学技术局 2017 年项目科技资金	2017 年 10 月	300,000.00	根据“厦湖科（2017）12 号”文件
2016 年度企业所得税 财政扶持	2017 年 10 月	1,332,600.00	根据 2017 年财政局下发的“厦湖财（2017）169 号”文件
上市工作经费补助及 融资奖励	2017 年 11 月	1,000,000.00	根据“厦府（2016）362 号”文件
厦门市海沧区科学技术局 2016 年度高企财 政扶持资金	2017 年 11 月	169,800.00	根据“根据厦委发〔2006〕13 号”文件
2016 年高新扶持奖励	2017 年 11 月	473,000.00	根据“厦委发（2016）13 号”文件
厦门市科技局意外保 险补贴	2017 年 12 月	74,850.00	无

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补贴款（2017年第一批）	2017年12月	100,000.00	根据“厦科联（2017）第61号”文件
零星补助（30笔）	2017年9月至12月	323,474.33	-
合计		3,847,025.01	

（二）2018年1月至9月

补助原因	收到时间	金额（元）	补助依据
科学技术局第三批企业研发经费补助款	2018年3月	80,900.00	根据“厦科发计（2018）1号”文件
湖里区就业中心失业人员社保补差	2018年3月	71,474.20	根据“厦湖委（2011）17号”文件
应届生社保补差	2018年4月	97,430.44	根据“厦人社（2013）126号”文件
厦门市海沧区科学技术局市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2018年第二批）	2018年4月	100,000.00	根据“厦海科（2018）5号”文件
2017年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专项扶持资金	2018年5月	1,000,000.00	根据“厦科创（2017）13号”文件
应届生社保补贴	2018年6月	64,429.34	根据“厦人社（2013）126号”文件
2018年第一批企业研发经费补助款	2018年6月	175,900.00	根据“厦科联（2018）16号”文件
厦门市科学技术局“企业研发经费补助”补贴款（2018年第一批）	2018年6月	184,400.00	根据“厦科联（2018）10号”文件
务工人员生活补助	2018年7月	145,400.00	根据《厦门市湖里区外来务工人员须知》文件
2017年度税奖励金	2018年9月	970,983.62	根据“厦翔政【2018】86号”文件
2017年度办公扶持资金	2018年9月	123,263.00	根据“厦翔政【2018】86号”文件
零星补助（31笔）	2018年1月至9月	321,943.20	-
合计		3,336,123.80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2017

年 9 至 12 月所获得政府补助 87.16 万元计入当期其他收益，297.54 万元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2018 年 1 至 9 月所获得政府补助 226.51 万元计入当期其他收益，107.10 万元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以上数据中 2017 年度的发生额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8 年度的发生额未经审计，最终账务处理结果以会计师审计意见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21 日